

论社会主义 精神文明

贾春峰 著

红旗出版社



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贾春峰 著



红旗出版社



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贾春峰 著

红旗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 3 1/4印张 51,000字

1983年9月第1版 1983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6,000册

书号3160·025 定价0.30元

前 言

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和基本实践问题。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正是从社会主义的历史和现实的实践出发，从战略的高度，把这一重大课题作为我们建设社会主义的一个根本任务和根本目标，提到了全党同志和全国人民的面前。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召开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把全党工作的着重点和全国人民的注意力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这是一个具有深远历史意义的伟大决策。从那以后，随着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我们党多次强调必须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明确指出：我们所说的四个现代化，是实现现代化的四个主要方面，并不是说现代化事业只以这四个方面为限。我们要在改革和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同时，改革和完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发展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和完善社会主义法制。我们要在建设高度的物质文明的同时，提高全民族的教育

科学文化水平和健康水平，树立崇高的革命理想和革命道德风尚，发展高尚的丰富多采的文化生活，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这些都是我们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目标，也是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必要条件。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七日，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一致通过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写道：“社会主义必须有高度的精神文明。”去年九月，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报告，在认真讨论和全面研究的基础上，集中全党的智慧，对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一系列基本理论问题，诸如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科学含义及两种文明的辩证关系，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的重要特征，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内容和核心，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目标和要求，等等，都作出了科学的马克思主义的阐述。这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总结社会主义的实践经验，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发展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一个重大理论成果，是对科学社会主义学说的重要的丰富和发展。

当前，我国各族人民，正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自力更生，艰苦奋斗，为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已经列入我们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纲领，已

经成为我国辽阔大地上的活生生的现实。理论来自实践、用于实践，是实践的指南。我国十亿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伟大实践活动，要求理论工作者从实际出发，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进行全面的、系统的、科学的研究，并且对这一建设过程中不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作出理论的说明。本书以下的叙述，不可能对这一重大课题进行全面的论列，只是以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关于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要论述为指针，对其中几个基本理论问题，作些具体的、初步的阐述，谈谈自己的认识和体会。

目 录

前 言

一、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科学含义	1
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的 重要特征	9
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在社会主义 建设中的辩证关系	21
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主要内容	32
五、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要求	41
六、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核心 ——共产主义思想	58
七、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要特征 ——集体主义原则	72
八、努力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86

后 记

一、物质文明和精神 文明的科学含义

文明、精神文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三个互相联系而又属于不同层次的概念。本书所阐述的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基本理论问题。弄清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首先要揭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含义，而揭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含义，就要懂得什么是文明。

文明一词，在中外著述中很早就使用了。我国商周之际的《周易》一书，就有“‘见龙’在田，天下文明”这样的话。这里的“见龙”在田，当然是神秘的说法，但文明二字仍然是表示着一种昌盛、光明的美好景况。此后，文明一词，在绵延不绝的几千年的我国历史的长河中，不断地出现在无计其数的文献、典籍和各种文字材料里。在国外，文明一词，也是早就被人们广泛使用着的。比如，在空想社会主义者圣西门、傅利叶的著作中，就有很多“文明社会”、“文明制度”、“文明民族”、“文明事业”、“文明水平”、“文明发展”、“文

明人”、“人类的文明”、“文明的焦点和策源地”等等说法。法国近代无产阶级革命运动的政治活动家、巴黎公社时期的著名人物布朗基还论述了文明与共产主义的关系问题。他说：“共产主义的发展和文明的发展是并行不悖的，这两个观念是统一的”。“无知和共产社会是不相容的”。“知识是共产社会不可缺少的因素。教育是共产社会的空气和工具，要求建立没有教育的共产社会，就如同要求我们在真空中进行轻松的呼吸一样困难。”还说：“文明的最高峰必然是共产社会。”（《布朗基文选》商务印书馆 1979 年 11 月版，第 77、79、92 页）至于摩尔根在他的《古代社会》一书中，把人类社会由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的发展分为蒙昧期、野蛮期、文明期，则是人们所熟知的了。

应当特别提到的，是我们党创建时期的重要领导人瞿秋白同志关于文明问题的一段重要论述。一九二三年十一月八日，瞿秋白同志写了《现代文明的问题与社会主义》一文，发表在当时的《东方杂志》第二十一卷第一号上。这篇文章指出：“文明是人类劳动的创造；原始时代的人初向自然进攻，便制成极粗的工具，如石斧以至于弓箭，那时便是技术的开始，亦就是文明的开始。当时若说不要这种文明，便是愿意葬身虎腹或是活活饿死。”“人类有工具而营共同生活，是文明的开始；因有文化而阶级分化，于是共同生活不得

合谐——亦就是文明的末日。可是，实际上说来，文明并无末日，受治阶级正要夺取此文明以为利器而创造新文明——那不过是治者阶级的末日罢了。法国革命前后，中世纪末，处处都曾经过这种斗争，资产阶级的文明便代封建制度的旧文明而兴起了；然而并不曾因为贵族曾经住房屋穿衣服，新兴的第三阶级便毁尽了房屋，撕尽了衣服。俄国革命之后，世界的无产阶级文明的创造已经开始；亦并不曾因为资产阶级用电灯，便把电灯打破……可见文明仅仅是人对于自然的威权，运用这威权的人不同，文明的内容亦随之而变易；至于文明本身，始终是生物的人类所必需的。”这篇文章还说到，技术文明、物质文明，“一般的都是征服自然和增高人类权力的利器”。“社会主义的文明是热烈的斗争和光明的劳动所能得到的。”瞿秋白同志这里所说的治者阶级是今天我们说的统治阶级，他所说的受治阶级是今天我们说的被统治阶级。他的这些论述，坚持了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现在我们读起来，仍然受到不少启示。

话再说回来，究竟什么是文明呢？

文明是我们观察和分析社会现象、社会生活的一个基本概念，它是指人类社会进步的程度和状态，是人类改造世界的成果，是人类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称。

文明包括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个组成部分。

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这两个概念，在中外近代、现代史上的不少著作中是经常使用的。但是，人们赋予它们的含义并不一样。社会主义实践的发展，说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理论是科学社会主义学说不可缺少的重要内容，因而对人们广泛使用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概念作出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的解释，就是十分必要的了。

胡耀邦同志在党的十二大的报告中说明什么是物质文明、什么是精神文明时，引用了马克思的这样一段话：在改造世界的生产活动中，“生产者也改变着，炼出新的品质，通过生产而发展和改造着自身，造成新的力量和新的观念，造成新的交往方式，新的需要和新的语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册，第494页）。报告同时引用了毛泽东同志的话：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改造世界的斗争有两个方面的任务，“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5页）。报告接着明确指出：“客观世界包括自然界和社会。改造社会的成果是新的生产关系和新的社会政治制度的建立和发展。改造自然界的物质成果就是物质文明，它表现为人们物质生产的进步和物质生活的改善。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人们的主观世界也得到改造，社会的精神生产和精神生活得到发

展，这方面的成果就是精神文明，它表现为教育、科学、文化知识的发达和人们思想、政治、道德水平的提高。社会的改造，社会制度的进步，最终都将表现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发展。”（《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第33—34页）这是用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对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含义作出的科学的说明。从这些精辟的论述，我们可以对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进一步作出这样的理解：

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都是社会历史范畴，是不断向前发展的历史过程。

人类是从改造自然界的劳动中来开始自己的历史的。而改造自然，人们就要结成一定的社会关系。人类要生存，要发展，必然通过自己的活动同现实世界打交道，从事改造客观世界（包括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斗争。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斗争中，同时也改造着自己的主观世界（包括思想、意识、理想、信念、道德、情操等等）。党的十二大的报告，正是从人类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这个基本点出发，揭示了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这两个概念的含义。它体现了人们的物质生产与精神生产、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的历史的统一，既表明了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连续性及取得成果的一定的继承性，又表明了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不同历史阶段的不同情况和不同发展水平。物质文明和精

神文明都是产生于人们自觉地、有意识地、有目的地改造客观世界的斗争活动。它们的发展，标志着人类受自然力控制的程度愈来愈小，而人类控制自然的能力和改造社会的能力愈来愈强。文明并不是在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上才出现的。人类社会的开始，也就是人类文明的开始。文明与人类社会同时产生，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而发展。自有人类社会以来，已经有过原始公社制的文明、奴隶制的文明、封建制的文明、资本主义文明和社会主义文明。马克思在研究剩余价值理论时说过：“要研究精神生产和物质生产之间的关系，首先必须把这种物质生产本身不是当作一般范畴来考察，而是从一定的历史的形式来考察。例如，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相适应的精神生产，就和与中世纪生产方式相适应的精神生产不同。如果物质生产本身不从它的特殊的历史的形式来看，那就不可能理解它与相适应的精神生产的特征以及这两种生产的相互作用。”他还说：“从物质生产的一定形式产生：第一，一定的社会结构；第二，人对自然的一定关系。人们的国家制度和人们的精神方式由这两者决定，因而人们的精神生产的性质也由这两者决定。”（《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I，第296页）马克思的这段论述，对于我们研究社会的精神生产和物质生产、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是很有教益的。社会文明是一定的物质

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事实上，社会文明的这两个方面是从有人类社会以来就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也从来不会凝固不变、停顿在一个水平上。因此，必须坚持用唯物辩证法的观点、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来看待社会文明问题。

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都是物质和精神相互间复杂关系的产物，但绝不能把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关系看作是物质和精神的关系。

物质作为哲学概念，究竟是什么意思呢？恩格斯在他的《自然辩证法》一书中曾经提到，象物质这样的名词无非是简称，我们就用这种简称，把许多不同的、可以从感觉上感知的事物，依照其共同的属性把握住。（参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56页）。列宁也对哲学上的物质概念下过一个定义，这就是：“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列宁选集》第2卷，第128页）物质世界早在人类出现以前就客观地存在着，它是无始无终的；而物质文明则是有了人类，通过人们的自觉活动才开始出现。一切自然物，如日月、星辰、高山、河流、原始森林、地下矿藏，都属于物质存在；而物质文明则必须是人们对自然物的加工、改造，打着人类活动的烙印。因此，物质比

物质文明的含义要宽广得多，绝不能把二者混同起来。至于精神文明和精神，也不能等量齐观。我们通常所讲的教育发达、科学的昌盛、文化的繁荣和人们的政治觉悟的提高、理想信念的坚定、道德情操的陶冶、献身精神的发扬、纪律观念的增强等等，都是精神文明的表现，与此相对立的无知、野蛮、愚昧以及一切腐朽、堕落、颓废的精神现象和道德意识，当然是不能列入精神文明的。

物质文明和经济基础、精神文明和上层建筑，是含义不同的范畴，绝不能等同起来。

以往有的文章在论述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含义时，曾经把这两个范畴同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这两个范畴混为一谈，这当然表明了对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含义缺乏正确的理解。胡乔木同志在《当前思想战线的若干问题》一书中明确写道：“有些同志认为物质文明就是经济基础，而精神文明则是上层建筑，这完全是一种误解。经济基础即生产关系正是物质生产过程中的人与人的关系，而决不是人与物的关系或物与物的关系，更不是物本身。”这里说到了物质文明与经济基础的根本区别点。作为物质生产过程中人与人的关系的生产关系即经济基础，同表现为人们物质生产的进步和物质生活的改善、作为人们改造自然界的物质成果的物质文明，显然是不能混淆起来的两种不同

的范畴：一个是属于生产关系的范畴，一个是属于生产力的范畴。至于上层建筑和精神文明，也是有区别的。众所周知，在上层建筑中，除了政治、法律、艺术、哲学等各种观点的思想体系即意识形态这一部分同精神文明中的思想道德部分是重迭的外，还有政治、法律制度及其设施，其中包括军队、警察、法庭、监狱、政府机构等等，上层建筑的这个部分就不同于精神文明的内容。整个说来，上层建筑不能等同于精神文明。

弄清楚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科学含义，对于我们深刻地进一步地研究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一系列基本理论问题，对于我们进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无疑是不可缺少的前提条件，具有重要的意义。

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的重要特征

过去，人们在论述社会主义特征的时候，往往是从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政治制度和社会生产力三个方面加以说明。这就是，生产资料的公有制代替生产

资料的私有制(消灭剥削制度),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则,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向前发展,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掌握了国家政权,以及要求高度发达的生产力和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这些方面都是社会主义的重要特征。这些说明无疑都是正确的。但是,仅有这些是否已经完全包括了社会主义的所有特征了呢?社会主义的历史和现实的实践告诉我们,仅有这些方面,还没有全部概括社会主义的重要特征。

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报告明确指出:“社会主义还必须有一个特征,就是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没有这种精神文明,就不可能建设社会主义。”(《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第35页)这是我们党根据实践经验,对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作出的进一步的全面的概括,是对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一个新的发挥。它对于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对于我们全面确立社会主义建设的战略目标,以及怎样正确地富有成效地去实现这个战略目标,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的论述,有一个不断发展和不断深化的过程。

最早,马克思、恩格斯在一八四八年的《共产党宣言》中曾经指出:“工人革命的第一步就是使无产阶级上升为统治阶级,争得民主。”“无产阶级将利用自己